

李家超：23條立法進入衝線直路

成立專隊解說「應變反駁隊」反擊敵對勢力抹黑



23條立法

立法會昨日上午舉行「行政長官互動交流答問會」。行政長官李家超表示，基本法23條立法準備已進入最後階段，已經在衝線的直路。特區政府會系統性建設23條立法解說工作，統籌安排上分為核心和支援隊伍，另會成立「應變反駁隊」反擊敵對勢力在互聯網等的文宣抹黑。

「行政長官互動交流答問會」分兩節舉行，主題分別是推動盛事經濟和基本法第23條立法，議員就這兩個主題或其他任何政策範疇發表意見建議或提出問題，行政長官李家超亦會諮詢議員的意見及回應議員的問題。

盡快立法「早一日得一日」

李家超在第二節開場發言時表示，基本法第23條立法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惟香港回歸26年多仍未履行。今年內要完成23條立法，盡快履行憲制責任。他說，不能忘記2019年黑暴帶來的慘痛經歷，國家安全風險是真實存在，敵對力量正虎視眈眈，威脅隨時出現，風險嚴峻，所以必須盡快立法，「早一日得一日」。完成23條立法是將困擾香港多年的問題寫上句號，國家安全風險被排除了，香港就可以更加速向前邁進，無後顧之憂，可以全力拚經濟，擴大市場，開拓商機，發展經濟，改善民生。

李家超說，他本人、保安局局長及律政司司長作為主要解說員，其他政策局也會一同參與推廣與解說，政府會與商界、媒體及外國總領事等進行解說，區議會及關愛隊也會在地區層面推動解說工作。他強調，政府有主導解說作用，立法會議員及學者專家也可以發揮作用。

前保安局局長、現任新民黨主席劉淑儀表示支持立法，很高興她作為議員，有機會完成當年未完成的責任。她認為可參考英國做法，在通過法例後，需要更新時，可以附表形式訂立實務守則，便可在短時間內完成。李家超回應說，當局會全面審視哪些地方適用於香港，例如是否可以用修改附表或訂立守則形式，而毋須重新修改主體法例。

在回應外間的抹黑問題時，李家超提出對比全球的國安法律，香港只有一部國安相關法律，只限4類罪類，而美國最少有21部、英國最少14部，加拿大最少9部，澳洲最少4部，香港是「小巫見大巫」。他又表示，會設立幾個專隊進行23條立法解說工作，並成立「應變反駁隊」針對敵對勢力在互聯網等文宣抹黑。

有議員關注當局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政策時，會否包含AI的範疇，選委會界別議員黃錦輝指有人用特首片段以AI做「呢人投資騙局」，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是否包含該範疇；又呼籲政府與國家數據局保持緊密聯繫，不能讓外國勢力有機可乘。

科技新挑戰 重視數據安全

李家超回應說，23條立法要有前瞻性，科技新挑戰是重要方向，數據安全很重要，是國家安全、大國博弈的工具和武器。科技變化日新月異，速度比想像中快，立法既處理科技演變，亦要小心不被科技帶着走，希望有方法可以很快處理這個問題。至於如何做到，他表示「要考功夫」，形容保安局、律政司「正在用功」，外國做法值得參考。

李家超表示，香港經歷過2019年黑暴後真正醒覺，當年立法失敗，他相信可能是香港人太君子，不知道世途險惡，不知道豺狼當道，不知道那麼多國家對香港「這塊肥肉」虎視眈眈；但2019年後，見到當危害國家安全的風險在眼前發生的傷痛和艱難，令大家明白，香港縱然是君子，但亦要防小人、要防敵對力量、防間諜活動。香港必須防範敵對勢力，要保障香港利益和經濟發展。



▲行政長官李家超表明早日進行基本法23條立法的迫切性。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李家超在立法會的答問會回應議員的提問。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商界：立法可提升營商環境

【大公報訊】記者李天源報導：商界及團體歡迎並支持開展及完成基本法第23條立法工作，認為此舉有助鞏固和提升香港整體營商環境，讓香港未來的發展無後顧之憂。

香港中華總商會（中總）認同在當前複雜的國際政治及經濟形勢下，盡快通過基本法第23條立法，將可更好維護香港在「一國兩制」下享有的高度自治和特殊地位，有助鞏固和提升香港整體營商環境，推動香港繼續成為海內外投資者開拓內地及亞太區市場的首選落戶點。全國政協常委、中總會長蔡冠深指出，任何工商企業和投資者在進行業務經營及項目投資時，穩定的政治、經濟環境和法治保障必

定是重要的考慮因素，而香港國安法和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相互配合，正是促進香港經濟與社會穩定發展的重要基石。

中國聯合國協會理事、北區區議員、新界社團聯會理事長譚鎮國發聲明表示，23條立法是香港的憲制責任，只有保證國家安全，才能夠為長治久安提供堅實保障，讓香港未來的發展無後顧之憂。只有在國家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的前提下，香港才能持續吸引國際投資、保持金融中心的地位，並為市民提供更多就業機會和發展空間。在這個關鍵時刻，各界都應當攜手努力，幫助市民充分認識到23條立法的緊迫性和重要性，讓香港能夠無後顧之憂地全力「拚經濟，拚發展」。

政黨贊成盡快立法 全力拚經濟

【大公報訊】記者李天源報導：多個政黨及議員均表示，盡快完成23條立法有助於確保香港政治、營商環境的穩定，會全力配合相關工作。

民建聯表示全力支持落實23條立法工作，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必會積極參與相關審議工作，協助盡快完成立法，確保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和法律責任得到切實有效履行。民建聯會積極向香港各界和國際社會做好宣傳和解說工作，反擊造謠抹黑，亦會團結廣大市民支持立法工作。

工聯會會長吳秋北表示，工聯會將全力支持政府盡快完成基本法23條立法，亦將團結社會各界表達對維護國家安全的決心和意志。全世界很多國家或地區均有國安法，英美等國家的國安法更是極端嚴苛。他期望在特首的帶領下，23條立法將會制定一套有實效，有力防止和制止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的法例。

真空期太長 立法刻不容緩

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表示，經民聯與工商界人士都全力支持政府盡快就23條立法，這是香港必須履行的責任，更是有助穩定香港政治環境，消除營商環境中的風險，對日後招商引資及經濟發展會起到很大作用，認為目前是最好的時機，亦要把握好這個時間。自由黨議員張宇人表示，自由黨全力支持23條立法，重申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法律是現代國家必須存在的元素，真空期已經太長，特區政府提交23條立法草案是刻不容緩。

商界（三）立法會議員嚴剛認為，完成23條立法，不僅是香港履行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憲制責任，而且對於確保香港營商環境的穩定和可預期，以及防止別有用心外部勢力危害香港經濟和金融秩序，都具有重要意義。中資企業對於本屆政府宣布計劃在本年度內完成相關立法，非常歡迎和支持。選委會界別議員何君堯指出，3年前曾呼籲全民聯署要求23條立法，獲得超過219萬市民支持。他指外國虛假報道不少，需正視假新聞，納入條例草案中。

讀得懂，聽得明



透視鏡 蔡樹文

為了推廣基本法第23條立法，特區政府將設立專隊，向商界及國際社會做好解說，亦會設「應變反駁隊」，針對敵對勢力網絡抹黑，特別是在社交媒體作出反擊澄清。

政府設立專隊及「應變反駁隊」進行解說及文宣工作，是汲取過往經驗，不能低估在立法過程中，敵對勢力的破壞力。做好23條立法解說工作，可視為推動國家安全教育工作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須知法律條文涉及專業字眼，廣大市民未必可以完全讀得懂，聽得明，當局在解釋法例時，需要深入淺出，務必令老百姓充分了解法例內容。

廣大市民對法律條文有深刻的了解，如同接種了疫苗，對妖言邪說有免疫力，向違反國家安全的行為說不，齊心護國安，香港社會自然更加安定繁榮。

張劍虹：黎智英獄中仍操控《蘋果》採編方針

黎智英案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旗下三間公司涉嫌勾結外國勢力，違反香港國安法，案件昨日在西九龍法院大樓進行第16日聆訊。從犯證人、壹傳媒前行政總裁張劍虹庭上供稱，黎智英緊抓《蘋果》英文版採編方針，在入獄後仍「好有戰意」，指示張不必害怕，繼續做下去。黎在香港國安法通過後非常緊張，希望外國對中國採取敵對行動，制裁中國。

說，前《蘋果》英文版執行總編輯馮偉光（筆名盧峯）認為英文版內容單一，提議可以增加旅遊、飲食、文化一類的副刊文章。張就此事請示黎，黎認為會淡化《蘋果》英文版的「黃色」立場而否決提議。

黎希望外國對中國採取敵對行動

2020年8月20日，黎在內部群組要求取消與中國無關的新聞。張供稱，《蘋果》英文版當天後就沒有再報道國際新聞，並表示黎認為不應該刊登的，就「一定不可以再出」，當時香港國安法已經實施，黎覺得

《蘋果》已是危急存亡之秋，希望外國關注，因此對英文版分外著緊。

張又供稱，黎在《蘋果》一次內部採編會議中提出，希望外國對中國採取敵對行動，制裁中國。因為黎認為香港國安法實施後，「香港經濟金融都沒了」，《蘋果》也一定無得做。

就有因違反香港國安法被政府通緝的逃犯向《蘋果》投稿，張曾請示黎該如何處理。張作供表示，黎認為可以照樣刊登，但為了避免被指控資助逃犯，不可以向他們支付稿費。黎認為這些人可以在海外繼續發

聲，因此可以給他們提供一個刊登稿件的平台。

黎2020年12月開始被還押，張在還押期第二、三日探望黎，請示經營方針。張憶述黎仍「好有戰意」，指示不必害怕，繼續做下去。張於是按照既定方針，主持內部採編會議直到他本人也於2021年6月17日因本案被捕。張形容，黎的既定方針是繼續支持「抗爭」，希望外國、西方國家關注香港情況，繼續向香港提供「援助」。

案件今日續審，控方預計可完成主問。控方完成主問後，將由辯方盤問證人。



▲黎智英被指在押中仍指示《蘋果日報》採編方針。

鄒幸彤煽惑罪終審判決 恢復定罪

【大公報訊】終審法院昨日頒下書面判決，律政司就前「支聯會」副主席鄒幸彤發表文章煽惑集結案上訴得直，鄒幸彤恢復原有定罪，案件發還高院法官判刑。

已解散的前「支聯會」副主席鄒幸彤，涉於2021年在網上發表文章，煽動市民參加非法集會，被裁定一項「煽惑他人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成。2022年1月她在西九龍裁判法院被判囚15個月，鄒幸彤提出上訴，高等法院早前開庭處理，法官裁定鄒幸彤上訴得直，一併撤銷其定罪及刑罰。律政司再就該判決向終院申請上訴，終院去年底開庭後押後作書面判決。

律政司一方早前陳詞指，不認為鄒幸彤一方可挑戰警方禁止集會決定的合法性，被告若質疑

警方禁令合法性應訴諸司法覆核。考慮到國安、公眾秩序風險，不應讓社會有可「無視警方決定」的錯覺。社會人士可利用上訴或司法覆核，挑戰行政當局決定，但不同意在刑事程序中提出有關挑戰。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常任法官李義、常任法官霍兆剛、常任法官林文翰和非常任法官紀立信一致裁定律政司上訴得直。其中張舉能裁定，鄒幸彤一方不可在刑事法律程序中以挑戰警方禁令作為辯護理由；而李義裁定，鄒幸彤一方可以在刑事法律程序中以挑戰警方禁令作為辯護理由，但其提出的間接挑戰及憲法挑戰均不成立。雖然判案理由不同，所有判案書的結論均裁定上訴得直。

海外團體網上聯署撐港法治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有海外網民團體成立「撐香港 守法治 護公義」關注組，發起網上聯署，呼籲海外華人華僑特別是港人支持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司法機構依法審理黎智英案，反對美西方政客無端指責與惡意攻擊。

關注組提出四點主張：有國才有家，國安才能家安；香港維護國家安全係天經地義；黎智英違法犯罪事實清楚，劣跡斑斑；依法審理黎智英係中國嘅事，不容外國干涉。

關注組召集人郭江偉表示，黎智英及其領導下的壹傳媒勾結美國反華分子擾亂香港社會穩定，嚴重危害中國的國家安全，從庭審信息看犯罪事實清楚，但美西方政客和傳媒卻顛倒黑白、混淆是非，妄圖干擾香港司法實踐。有感於海外輿論場聲音失

真失衡，大家商討後一起搭建這個平台，希望海外華人特別是港人能勇於表達訴求，傳遞真實聲音，讓西方政客和民眾看到真實的民意。

郭江偉還表示，對於聯署結果沒有設定目標，會視情況優化後續安排，期望海外華人踴躍參與。聯署現已開設中文版和英文版，會適時考慮推出其他小語種版。作為民間團體，技術水平有限，希望美西方政府和民間黑客組織手下留情，不要攻擊破壞，不要逆民意。

有網民留言表示，作為在迪拜經商的海外遊子，更能理解什麼是「國泰民安」，希望香港好，就要維護國家安全，不能縱容漢奸。還有來自菲律賓的網民表示，一定支持香港，不做美國棋子，只有依靠國家才能繁榮富強。